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於美國或該等要約、游說或銷售根據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證券法登記或符合資格前即屬違法的任何該等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游說或組成其一部分。該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除根據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登記或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外，並且概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不會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派發。概無本公告所述證券正在或將在美國公開發售。



## 自願公告

### 建議發行有擔保票據

####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發行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建議根據證券法 S 規例以離岸交易的方式就票據向美國境外的專業投資者進行國際發售。票據預期將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票據將不會在香港向公眾提呈發售。建議發行能否完成須視乎市況及投資者的興趣而定。截至本公告日期，票據的條款（包括本金總額、發售價、分派率及到期日）尚未釐定。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擬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規例將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作償還其現有債務及一般企業用途。

#### 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票據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7 章）發行債務證券的方式上市及批准買賣。本公司已接獲聯交所有關票據符合上市資格的確認。票據於聯交所上市不應被視為發行人、本公司或票據之商業價值或信用質量的指標。

## 一般事項

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建議發行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協議，故建議發行未必會落實。潛在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倘認購協議已獲簽立，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就建議發行另行刊發公告。

僅美國境外的人士合資格參與票據發行。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接收者請注意，應確保彼等並無參與行政命令及相關後續指示下的禁止交易。

## 釋義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內的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08），而其 H 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83）；
「行政命令」	指 13959 號行政命令，經 14032 號行政命令修訂或不時修訂；
「本集團」	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香港」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人」	指 COSL Singapore Capital Lt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票據」	指建議由發行人發行及本公司擔保的票據；
「中國」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
「建議發行」	指發行人建議發行票據之事項；
「聯交所」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擬由發行人、本公司與認購協議所列經辦人就建議發行訂立的認購協議；及
「美國」	指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權區管轄的所有地區。

承董事會命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孫維洲  
公司秘書

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順強先生（董事長）及盧濤先生；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為肖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白濤先生及劉秋東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麗娟女士、郭琳廣先生及姚昕先生。